**附件1**

**湖南女子学院公共选修课课程开设申请表**

教学单位： 教研室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 | 初始开课时间 |  |
| 课程归类 | □人文与艺术类 □自然与科技类 □经济与社会类□创新与创业类 □女性素质类 □四史教育类 |
| 授课教师 |  | 职称 |  | 学历 |  | 专业研究方向 |  |
| 联系方式 | 手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总学时 |  | 学分 |  | 周学时 |  | 授课方式 | 理论□实践□上机□ |
| 授课对象 |  | 授课时间 | 春季□ | 开设班级数 |  | 每班限报人数 |  |
| 秋季□ |
| 教学目的： |
| 课程内容提要： |
| 参考书： |
| 教研室审核意见：负责人：年 月 日 | 教学单位审核意见：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教务处审核意见：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 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批意见：负责人：  年 月 日 |
| **课程介绍：** |

**\*注**：

1、学时控制在规定的学时内

2、教学单位教研室意见：包括对教师任课资格和所开课程必要性的审核；

3、开课教师一般需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；

4、该表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两份。